

报建编号：

招标备案号：12312022065002

设备招标公告

津建交生态设备[2022]0602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已由 中新天津生态城经济局 以 津生经发[2022]15 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天津生态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 34990.97 万元，资金来源为 政府专项债和政府投资:34990.97 万元，资金来源已经落实，建设规模为 70000 吨/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天津滨海经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天津生态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的委托，现对该项目的 设备 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建设规模为 70000 吨/日，对现状污水厂进行扩建,二期污水处理规模为 7 万吨/天，扩建后整体污水处理规模为 17 万吨/天。包括新建生化池、上向流炭吸附脉冲澄清池、中间提升泵站、鼓风机房及变配电所、污泥脱水间、储泥池等，以及与一期的管道连通工程、工艺衔接工程等,总投资额 34990.97 万元。

2.2 工程建设地点

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

2.3 标段划分与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标段为：一标段：标段名称：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污水处理二期工程预处理系统及深度处理系统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招标范围：采购 1 套预处理系统（曝气除油除砂沉淀池）和深度处理系统（上向流炭吸附澄清池、高速气浮池及其配套加药系统）设

备，内容为本次招标项目预处理系统及深度处理系统内所有工艺设备、管道、电气、仪控等设备系统采购及相关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总投资额 5100.0 万元。

2.4 计划交货日期：

2022 年 10 月 15 日 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5 交货地点：

中新天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

3、投标人资质及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

一标段：资质：/，资格：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在有效期内；2、其他资质要求：（1）投标申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设备集成供应商或设备制造商；（2）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职工并提供近三个月社会保险证明；（3）按照《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分工方案的通知》及《关于在滨海新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投标活动，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确认方式

4.1 凡具备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的同时在截止时间前应持“身份认证”登陆可通过天津建设工程投标信息系统进行确认：<http://www.tjconstruct.cn>

4.2 各投标人均可对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确认。

5、公告发布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5.1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2 年 06 月 17 日 至 2022 年 06 月 24 日

5.2 本招标项目的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06 月 24 日 16 时 00 分

6、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1 凡投标确认的投标人，请于 2022 年 0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06 月 24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如有变更另行通知），每日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企业资质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和单位介绍信，前往 1、网上投标确认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授权委托书原件 4、授权人身份证及近三个月社保复印件加盖公章 发送至 wangzhi@bhjjzbd.com 获取文件。

6.2 文件售价及图纸押金详见文件相关要求。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文件的地址：招标人指定地址。

7.2 递交文件的截止时间为：参见招标文件。

7.3 电子文件的提交方式：光盘。

招 标 人：天津生态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赵益华(印鉴)

办公地址：天津生态城静湖西路（南段）水处理中心院内

邮政编码：300467

联系人：文雪梅

电话：022-25265161

传真：66196360

代理机构：天津滨海经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张玉梅(印鉴)

办公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百和路 79 号

邮政编码：300457

联系人：王志

电话：022-25636239

传真：022-25636239

违法违规举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其提供的招标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在招标投标活动中采取明招暗定、虚假招标、围标、陪标、串标和借照或挂靠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工程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天津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如有异议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向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管理中心实名投诉。

举报及投诉受理单位：

天津生态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理负责人：文雪梅

电话：022-25265161 传真：66196360

受理单位地点：天津生态城静湖西路（南段）水处理中心院内

中新天津生态城建设管理中心 受理负责人：李扬

电话：66328581 传真：66328566 电子邮箱：zxtjstcjslzx@126.com

受理单位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运河中路北段 3779 号

在线投诉地址：<http://60.28.163.169/ztbts/index.jhtml>

